

附件1:

### 全国银行间市场准入备案统计情况表

201\*年\*季度

金融机构	银行间债券市场			同业拆借市场		银行间市场				
	备案时间	账户类型（在相应单元格打√）				金融衍生品业务资格（在相应单元格打√）				
		自营	代理	其他（委托其他机构开户）	备案时间	最高限额（万元）	利率衍生品	汇率衍生品	债券衍生品	信用衍生品
示例	2013/1/1	√	√		2014/1/1	1,000	√	√	√	

- 注: 1. 法人金融机构（指银行间市场成员）**每季后10日前**通过广西金融业信息交互平台报至货币信贷管理处，或发送到nnhbxd@163.com。  
2. 广西各级人民银行只上报辖内法人金融机构数据。  
3. 备案时间是指最近一次获得银行间债券市场、同业拆借市场交易资格的时间。  
4. 金融衍生品业务资格是指签署《中国银行间市场金融衍生产品交易主协议》，并完成相关备案。  
5. 填表人、复核人、负责人信息务必如实填报，如有人员变动及时变更相关信息。

负责人：

复核人：

填表人：

电 话：

电 话：

电 话：

附件2:

## 全国银行间市场成员持券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

券种	统计项目 (万元)	201*年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国债	月末余额											
	去年同期余额											
	去年末余额											
地方政府债	月末余额											
	去年同期余额											
	去年末余额											
政策性金融债	月末余额											
	去年同期余额											
	去年末余额											
金融债	月末余额											
	去年同期余额											
	去年末余额											
同业存单	月末余额											
	去年同期余额											
	去年末余额											
非金融债 (企业债、短融、中票等债务工具)	月末余额											
	去年同期余额											
	去年末余额											

附件2:

## 全国银行间市场成员持券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

券种	统计项目 (万元)	201*年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其他债券	月末余额											
	去年同期余额											
	去年末余额											
合计	月末余额	0	0	0	0	0	0	0	0	0	0	0
	去年同期余额	0	0	0	0	0	0	0	0	0	0	0
	去年末余额	0	0	0	0	0	0	0	0	0	0	0

注: 1. 法人金融机构(指银行间市场成员) **每季后10日前**通过广西金融业信息交互平台报至货币信贷管理处, 或发送到nnhbxd@163.com.

2. 广西各级人民银行只上报辖内法人金融机构的分类汇总数据(城商行、农合机构、村镇银行按类别汇总)。
3. 每季填报时, 需填报自年初以来的月度数据。
4. 若机构A持券按自营和代理分别统计, 可报送两张表(自营业务一张、代理业务一张), 并在文件名后标注“自营”或“代理”。
5. 填表人、复核人、负责人信息务必如实填报, 如有人员变动及时变更相关信息。

负责人:  
电 话:

复核人:  
电 话:

填表人:  
电 话:

附件3:

### 全国银行间市场收益情况表

201\*年\*季度

填报单位:

项目	金额(万元)			
	本季发生额	去年同期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去年同期发生额
债券发行承销收入				
持有债券(含同业存单)利息收入				
现券交易(含同业存单)收入				
债券回购(含同业存单)收入				
其中: 买断式回购收入				
质押式回购收入				
债券借贷收入				
衍生品交易收入				
其中: 利率衍生品收入				
汇率衍生品收入				
债券衍生品收入				
信用衍生品收入				
线上同业拆借收入				
线下同业拆借收入				
银行间市场代理业务收入				
银行间市场其他业务收入				
小计	0.00	0.00	0.00	0.00

注: 1. 法人金融机构(指银行间市场成员) **每季后10日前**通过广西金融业信息交互平台报至货币信贷管理处, 或发送到nnhbxd@163.com.

2. 广西各级人民银行只上报辖内法人金融机构分类汇总数据。
3. 若交易币种为外币, 请按照汇率转为人民币。
4. 填表人、复核人、负责人信息务必如实填报, 如有人员变动及时变更相关信息。

负责人:

复核人:

填表人:

电    话:

电    话:

电    话:

附件4:

### 银行间市场成员异常交易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

201\*年

月份	业务种类	券种	金额	笔数	交易对手	异常交易种类		
						价格偏离3%及以上	结算方式	其他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计								

- 注: 1. 法人金融机构**每月5日前**(节假日顺延1-2天)通过广西金融业信息交互平台报至货币信贷管理处, 或发送到nnhbxd@163.com.  
2. 广西各级人民银行只上报辖内法人金融机构数据。  
3. 偏离度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央结算公司、上海清算所、拆借中心等相关规定动态调整。  
4. 填表人、复核人、负责人信息务必如实填报, 如有人员变动及时变更相关信息。

负责人:

复核人:

填表人:

电 话:

电 话:

电 话:

附件5:

### 债券柜台市场交易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

201\*年\*季度

统计项目	本季度				本年度			
	交易金额 (万元)	去年同期交易 金额(万元)	交易笔数 (笔)	去年同期交易 笔数(笔)	交易金额 (万元)	去年同期交易 金额(万元)	交易笔数 (笔)	去年同期交易 笔数(笔)
一、现券交易	0	0	0	0	0	0	0	0
国债								
地方政府债								
国开行债券								
政策性银行债券								
其他券种								
二、回购交易	0	0	0	0	0	0	0	0
质押式回购								
买断式回购								
三、其他交易品种								
总计	0	0	0	0	0	0	0	0

- 注: 1. 本表仅需具有债券柜台交易资质的金融机构填报, 目前包括广西境内的工行、农行、中行、建行、招商、民生。  
2. 上述机构每季后10日前通过广西金融业信息交互平台报至货币信贷管理处, 或发送到nnhbxd@163.com。  
3. 广西各级人民银行暂无需上报辖内机构数据。  
4. “其他券种”和“其他交易品种”的含义见《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柜台业务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6]2号)第六条。  
5. 填表人、复核人、负责人信息务必如实填报, 如有人员变动及时变更相关信息。

负责人:

电 话:

复核人:

电 话:

填表人:

电 话:

附件6：

### 资金融通明细情况表

201\*年第\*季度

附件6:

## 资金融通明细情况表

201\*年第\*季度

序号	报数机构 (金融机构)	交易对手 (机构名称)	交易方向 (融入/融出)	融通金额 (万元)	资金融通期限			交易利率 (%)	融资方式 (见备注1)	本月融通金额(万元)		备注
					起始日	到期日	交易期限 (天)			融入金额	融出金额	
30												
...												
汇总统计项目				4500.00	——		——	——	——	3000.00	1500.00	

注: 1. 资金融通是指金融机构之间的除结算项存款之外的资金往来业务。融资方式一栏请注明“系统内融入”、“系统内融出”、“线上同业拆借”、“线下同业拆借”、“同业借款”、“同业存放”、“同业代付”、“向小贷公司贷款”等, 未列明融资方式填在“备注”列。

2. 本表按笔统计本机构开展的融通业务明细, 表格所列行数不够的, 自行添加; 标注底纹颜色的单元格已添加公式, 不用手工填写。
3. 所有金融机构**每季后10日前**通过广西金融业信息交互平台报至货币信贷管理处, 或发送到nnhbxd@163.com. 示例: 一季度资金融通明细表应按照本季度时间顺序, 依次罗列1-3月份的资金融通明细。二、三、四季度同理。
4. 广西各级人民银行只上报辖内法人金融机构数据(桂林中支加报深圳农商行数据)。
5. 若A接受B的委托, 与机构C开展资金融通业务, 则A无需填报, B和C均需填报。
6. 若交易币种为外币, 请按照汇率转为人民币, 并在“备注”列如实说明。
7. 填表人、复核人、负责人信息务必如实填报, 如有人员变动及时变更相关信息。

负责人:

电 话:

复核人:

电 话:

填表人:

电 话:

附件7:

### 金融机构票据业务情况表

填报单位:

201\*年\*月

单位: 万元

项目	余额		当月		本年累计	
	余额	比同期	发生额	比同期	发生额	比同期
<b>一、银行承兑汇票</b>						
其中: 电子商业汇票						
其中: 代理承兑						
其中: 承兑保证金						
存单质押						
<b>二、贴现及买断式转贴现</b>						
1、企业贴现						
其中: 电子商业汇票						
其中: 异地贴现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2、买断式转贴现(转入)						
其中: 电子商业汇票						
其中: 异地金融机构						
系统外金融机构						
国开行及政策性银行						
四大银行						
股份制银行						
外资银行						
其他商业银行						
其他存款类金融机构						
非存款类金融机构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3、买断式转贴现(转出)						
其中: 电子商业汇票						
其中: 异地金融机构						
系统外金融机构						
国开行及政策性银行						
四大银行						
股份制银行						
外资银行						
其他商业银行						
其他存款类金融机构						
非存款类金融机构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b>三、回购式转贴现</b>						
1、买入返售票据						
其中: 电子商业汇票						
其中: 异地金融机构						
系统外金融机构						

附件7:

### 金融机构票据业务情况表

填报单位:

201\*年\*月

单位: 万元

项目	余额		当月		本年累计	
	余额	比同期	发生额	比同期	发生额	比同期
国开行及政策性银行						
四大银行						
股份制银行						
外资银行						
其他商业银行						
其他存款类金融机构						
非存款类金融类机构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2、卖出回购票据						
其中: 电子商业汇票						
其中: 异地金融机构						
系统外金融机构						
国开行及政策性银行						
四大银行						
股份制银行						
外资银行						
其他商业银行						
其他存款类金融机构						
非存款类金融类机构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四、再贴现						
其中: 电子商业汇票						
其中: 卖断票据						
卖出回购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注: 1. 所有金融机构**每月5日前**(节假日顺延1-2天)通过广西金融业信息交互平台报至货币信贷管理处, 或发送到nnhbxd@163.com。

2. 区联社负责统计全辖法人农合机构数据, 并按时将农合机构系统汇总表报送南宁中支。
3. 广西各级人民银行只上报辖内城商行、村镇银行分类汇总数据(桂林中支加报深圳农商行数据)。

4. 填表人、复核人、负责人信息务必如实填报, 如有人员变动及时变更相关信息。

负责人:

复核人:

填表人:

电 话:

电 话:

电 话:

## 附件8-1：

## 非资产池类封闭式商业银行代理销售理财产品运行数据统计表（第\*季度）

填表机构:

填表日期:

填表单位：万元人民币、%

- 注：1. 代理销售包括代理总行和代理其他机构。  
2. 银行业金融机构每季后10日前通过广西金融业信息交互平台报至货币信贷管理处，或发送到nnhbxd@163.com。  
3. 区联社负责统计全辖法人农合机构数据，并按时将农合机构系统汇总表报送南宁中支。  
4. 广西各级人民银行只上报辖内城商行、村镇银行分类汇总数据。  
4. 填表人、复核人、负责人信息务必如实填报，如有人员变动及时变更相关信息。

负责人:

电 话：

复核人:

电 话:

填表人：

电 话:

## 附件8-2：

### 非资产池类开放式商业银行代理销售理财产品运行数据统计表（第\*季度）

填表机构:

填表日期:

填表单位：万元人民币，%

注1.代理销售包括代理总行和代理其他机构。

2. 银行业金融机构每季后10日前通过广西金融业信息交互平台报至货币信贷管理处，或发送到nnhbxd@163.com

3. 区联社负责统计全辖法人农合机构数据，并按时将农合机构系统汇总表报送南宁中支。

4. 广西各级人民银行只上报辖内城商行、村镇银行分类汇总数据。

5. 填表人、复核人、负责人信息务必如实填报，如有人员变动及时变更相关信息。

负责人·

### 申 话·

复核人：

支 持、申 话

填表人·

申 话·

附件8-3:

### 非资产池类封闭式商业银行自主发售理财产品运行数据统计表（第\*季度）

填表机构:

填表日期:

填表单位: 万元人民币、%

序号	基本信息										收益情况		结构性产品运作情况			资金投向										行业投向										
	发售银行	产品简称	产品代码	募集币种	客户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募集金额	期末余额	业务模式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终止情况	预期收益率	期末收益率	衍生品运作模式	挂钩标的	衍生品运作金额	新增贷款	转让贷款	股权质押贷款	票据融资	股权投资	其他融资	债券及货币市场工具类	股票及基金	结构性票据	结构性存款	本行存款	行内拆借	其他	基础设施类	房地产类	金融类	交通运输类	批发零售类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注: 1. 银行业金融机构每季后10日前通过广西金融业信息交互平台报至货币信贷管理处, 或发送到nnhbxd@163.com.

2. 区联社负责统计全辖法人农合机构数据, 并按时将农合机构系统汇总表报送南宁中支。

3. 广西各级人民银行只上报考辖内城商行、村镇银行分类汇总数据。

4. 填表人、复核人、负责人信息务必如实填报, 如有人员变动随及变更相关信息。

负责人:

电 话:

复核人:

电 话:

填表人:

电 话:

附件8-4:

### 非资产池类开放式商业银行自主发售理财产品运行数据统计表（第\*季度）

填表机构:

填表日期:

填表单位: 万元人民币, %

序号	基本信息												收益情况		结构性产品运作情况		资金投向												行业投向							
	发售银行	产品简称	产品代码	募集币种	客户类型	起始日	申购金额	赎回金额	期末余额	业务模式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终止情况	预期收益率	当期净值增长率	衍生品运作模式	挂钩标的	衍生品运作金额	新增贷款	转让贷款	股权质押贷款	票据融资	股权投资	其他融资	债券及货币市场工具类	股票基金	结构性票据	结构性存款	本行存款	行内拆借	其他	基础设施类	房地产业类	金融类	交通运输类	批发零售类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注: 1. 银行业金融机构**每季后10日前**通过广西金融业信息交互平台报至货币信贷管理处, 或发送到nnhbxd@163.com.

2. 区联社负责统计全辖法人农合机构数据, 并按时将农合机构系统汇总表报送南宁中支。

3. 广西各级人民银行只上报辖内城商行、村镇银行分类汇总数据。

4. 填表人、复核人、负责人信息务必如实填报, 如有人员变动及时变更相关信息。

负责人:

电 话:

复核人:

电 话:

填表人:

电 话:

附件9:

### 银行业金融机构黄金市场业务监测表

**填报单位:**

业务种类		本月成交量 (千克)			本月成交金额 (万元)			本年成交量 (千克)			本年成交金额 (万元)		
		买入	卖出	成交 量合	买入	卖出	成交 全额	买入	卖出	成交 量合	买入	卖出	成交 全额
上海黄 金交易 所业务	自营 交易	黄金现货											
		黄金延期											
		<b>黄金自营合计</b>											
	代理 交易	对公黄金现货											
		对公黄金延期											
		<b>小计</b>											
		个人黄金现货											
		个人黄金延期											
		<b>小计</b>											
		<b>黄金代理合计</b>											
		其他											
		<b>总计</b>											
		其中 <b>二级代理</b>											
		代理深圳金融电子结算中心											
		代理其他商业银行											
	<b>上海期 货交易</b>	<b>黄金自营交易总计</b>											
		其中: 黄金实物交割											
其他黄 金业务	境内 其他 业务	<b>账户金</b>											
		其中: 美元账户金 (盎司/											
		人民币账户金											
		<b>实物黄金</b>											
		其中: 自营品牌金											
		代理品牌金											
		黄金积存业务											
		黄金定投业务											
		<b>黄金进口</b>											
		<b>黄金质押</b>											
		<b>黄金租赁</b>											
		<b>黄金拆借</b>											
		<b>黄金远期</b>											
		其中: 美元黄金远期 (盎司/											
		人民币黄金远期											
		<b>黄金期权</b>											
		其中: 美元黄金期权 (盎司/万											
		人民币黄金期权											
		<b>黄金掉期</b>											
		其中: 美元黄金掉期 (盎司/万											
		人民币黄金掉期											
	境外 其他 业务 (盎 司/ 万美	<b>黄金信托产品</b>											
		<b>黄金理财产品</b>											
		<b>境内交易合计</b>											
		<b>黄金即期</b>											
		<b>黄金远期</b>											
		<b>黄金期货</b>											
		<b>黄金期权</b>											
		<b>黄金掉期</b>											
		<b>境外交易合计</b>											

备注: 1. 本表人民币标价产品单位为千克、万元；美元标价产品单位为盎司、万美元。加总计算时，美元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每月最后一个交易日汇率中间价折算人民币后进行加总，重量按照1盎司=0.0311035千克转换为千克后进行加总。

2. 黄金理财产品仅统计理财产品发行额及赎回额。

3. 本表根据实际情况不定期调整。

4. 银行业金融机构、广西黄金投资公司每月**4日前**(节假日顺延1-2天)通过广西金融业信息交互平台报至货币信贷管理处，或发送到nnhbxd@163.com。

5. 区联社负责统计全辖法人农合机构数据，并按时将农合机构系统汇总表报送南宁中支。

6. 广西各级人民银行只上报城商行、辖内村镇银行分类汇总数据。

7. 填表人、复核人、负责人信息务必如实填报，如有人员变动及时变更相关信息。

负责人:

复核人:

填表人:

电 话:

电 话:

电 话:

附件10-1:

## 当期认购地方政府债券基本情况表

填报单位:

单位: 亿元, %

发行方式	债券期限	投标金额	认购金额	认购利率	债券类别		债券属性	
					一般债	专项债	新增债	置换债

- 备注: 1. 请按债券期限逐笔填写, 并于当期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次日提供相关内容。  
2. 区联社负责统计全辖法人农合机构数据, 并按时将农合机构系统汇总表报送南宁中支。  
3. 广西各级人民银行只上报辖内城商行、村镇银行分类汇总数据。  
4. 填表人、复核人、负责人信息务必如实填报, 如有人员变动及时变更相关信息。

负责人:  
电 话:

复核人:  
电 话:

填表人:  
电 话:

附件10-2:

## 拟认购地方政府债券基本情况表

填报单位:

单位: 亿元

发行方式	拟发行时间	拟认购债券期限	拟认购金额	债券类别		债券属性	
				一般债	专项债	新增债	置换债

- 备注: 1. 请按拟认购债券期限逐笔填写, 并于**当月10日前**将下月当地政府债券发行计划情况报送。  
2. 区联社负责统计全辖法人农合机构数据, 并按时将农合机构系统汇总表报送南宁中支。  
3. 广西各级人民银行只上报辖内城商行、村镇银行分类汇总数据。  
4. 填表人、复核人、负责人信息务必如实填报, 如有人员变动及时变更相关信息。

负责人:  
电 话:

复核人:  
电 话:

填表人:  
电 话:

附件10-3:

## 地方政府债务置换及余额情况表

填报单位:

序号	债券置换时间	债券置换金额	被置换债务原始到期时间	被置换债务原始利率	被置换债务区域分布金额			当前地方政府	
					省级债务	市级债务	县级及以下债务	省级债务	市级债务
1									
2									
3									
4									

- 备注: 1. 请按单笔债券置换金额逐笔填写。  
2. 被置换债务区域分布金额请按季填写总金额。  
3. 当前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指截至当季末责单位仍未被清偿的地方政府性债务总余额。  
4. 该表请按季报送，并于每季后10日前报送。  
5. 区联社负责统计全辖法人农合机构数据，并按时将农合机构系统汇总表报送南宁中支。  
6. 广西各级人民银行只上报辖内城商行、村镇银行分类汇总数据。  
7. 填表人、复核人、负责人信息务必如实填报，如有人员变动及时变更相关信息。

负责人：  
电 话：

复核人：  
电 话：

填表人：  
电 话：

单位: 亿元, %

性债务余额
县级及以下债务

附件11:

### 广西金融市场监测体系联系方式填报表

序号	业务板块	姓名	单位	部门	职务	工作电话（含区号）	手机	微信号
1	债券（代理）							
2	债券（自营）							
3	资金融通							
4	票据							
5	理财							
6	黄金							
7	政府债务							

- 备注: 1. 未开展债券代理业务的机构, 第一行“债券（代理）”联系人信息不填。
2. 金融机构填报本单位开展的所有金融市场业务板块联系人。如A机构未开展黄金业务, 则无需填报黄金业务联系人。
3. 各单位于2017年12月20日前将此表通过广西金融业信息交互平台报至货币信贷管理处, 或发送到nnhbxd@163.com.
4. 人民银行货币信贷管理处联系人: 刘广伟 0771-6111733 15878163060 (微信号)。金融机构可添加微信号获取电子版的监测表及联系方式填报表。添加微信号时, 请注明单位名称和本人姓名。